

##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长春一汽天奇工艺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工装）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于2012年4月投资26.4万元与王玫等31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发起设立了长春一汽天奇奥伦劳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伦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20万元，主要从事劳动服务及劳务派遣。该公司成立后，原一汽工装经营的与该公司同类的业务及人员全部剥离至奥伦公司，由奥伦公司专业经营。但鉴于奥伦公司为新成立公司，尚未与客户单位建立业务关系，未进入一汽集团内部的供应商平台，尚不能与一汽集团内部企业建立业务关系。为扶持该企业的发展，在过渡期内稳妥处理好关系，双方商定，在2012年度内，原合作关系的业务订单仍由一汽工装承接，扣除部份费用后再转包给奥伦公司，新建立合作关系的客户，由奥伦公司直接承接业务。一汽工装与参股公司奥伦公司发生的业务交易行为界定为关联交易，预计2012年度该项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内。

2、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主营重型钢结构工程的安装、设计及技术服务，重型钢结构制作，电站设备的加工制造。公司法定代表人：仇雪琴。该公司钢结构焊接技术获得了德国国际焊接质量认证，其焊接质量获得国外客户的一致认可。本公司控股股东黄伟兴控股的江苏南方天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90%的股份，为此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被界定为关联交易。

近几年，随着公司本部汽车物流输送装备业务的持续增长，本公司自有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订单的需求，本公司通过外委加工或外协的方式组织生产满足客户的需要，鉴于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整体焊接技术过硬，焊接质量好，公司有部份焊接业务需委托该公司加工。预计2012年度该项委托加工业务在1000万元以内。2011年度本公司与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类似交易金额为339万元。

3、上述关联交易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临时）会议审议通过，9名董事参加会议，其中7票赞成，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伟兴、黄斌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 1、长春一汽工艺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汽车产业开发区东风大街 2259 号

法定代表人：白开军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刀具、锻模、标准工具，风电设备零配件、汽车装配输送系统；工艺装备工程业务、钢材加工配送业务等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制造、国内外销售及售后服务；车身焊接总成业务的制造和售后服务；车身冲压件备件业务的制造和售后服务；车窗膜业务的制造和售后服务，劳务（仅限境内）；厂房租赁、设备租赁。

公司原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9年4月，该公司实施国企改革，本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取得该公司的控股权。目前本公司持股 51%，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持股 33%，一汽工装经营管理层持股 16%。

2012年1-6月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3,152,622.5 元，净利润2,085,694.09元。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88,694,776.57元，总负债320,479,035.62元（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 2、长春一汽天奇奥伦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街 2259 号

法定代表人：王玫

注册资本：22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劳动服务及劳务派遣（仅限境内），商务信息咨询。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8 日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一汽工艺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2%的股份，其余全部为员工持股。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有销售收入。

### 3、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无锡市洛社镇人民南路

法定代表人：仇雪琴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重型钢结构工程的安装、设计及技术服务；重型钢结构制作；电站设备的加工、制造。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697 万元，总负债 7383 万元，净资产为 2314 万元，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557 万元，净利润为 -18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4、关联关系

1) 长春一汽工艺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一汽天奇奥伦劳动服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长春一汽工艺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与长春一汽天奇奥伦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的交易界定为关联交易。

2) 江苏南方天奇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黄伟兴控股的公司，南方天奇投资持有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 90% 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公司，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伟兴、黄斌均回避表决。

### 5、履约能力分析

1) 长春一汽天奇奥伦劳动服务有限公司虽为新成立公司，但其主要人员及业务均系从长春一汽工艺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剥离出来的，具有一定的稳定性，有履约能力。

2) 无锡天承重钢工程有限公司是专业加工重型钢结构的公司，其焊接技术获得了德国国际焊接质量认证，焊接质量获得国外客户的一致认可。其与本公司已保持了一定时间的合作关系，已成为稳定的外协合作单位，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日常关联交易经营活动行为，通过双方签订相关合同予以规范。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各方为了保证业务正常进行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未损害任何一方股东利益。各方业务的互补将有利于促进各方市场的进一步开拓。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邓传洲、吴晓锋、蒯建平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审批的二项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双方的合作建立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上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23日